附件1

南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整治行动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为更好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整治行动，经研究，决定成立南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名单和工作职责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林云发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 洪江澄 市农业农村局三级主任科员

成  员： 赵世轮 溪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吴耀斌 柳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林志勇 美林街道办事处二级主任科员

卓勇成 省新镇二级主任科员

王大榜 东田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尤振家 仑苍镇副镇长

戴清良 英都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黄文军 翔云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黄中华 眉山乡人民政府副乡长

黄仕利 金淘镇三级主任科员

陈文进 蓬华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林思进 诗山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卢文川 码头镇副镇长

肖星瑜 九都镇副镇长

陈永根 向阳乡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王俊特 罗东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黄德艺 梅山镇副镇长

侯思晓 洪濑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谢小波 洪梅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姚河水 康美镇副镇长

黄金刚 丰州镇二级主任科员

林志东 官桥镇统战委员

林文店 水头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局农田建设管理科，负责全专项行动日常工作，洪江澄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成员为：黄仕亮、陈燕聪、陈佳瑜。

1. 主要职责

（一）组织开展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督促指导各乡镇开展专项整治自查和整改工作。

（二）组织开展工程质量专项整治市级抽查，反馈问题，督促限期整改。

（三）加强全市专项行动的工作调度、情况上报、进展通报、调研协调，针对重点问题提出对策措施。

（四）完成上级部门及领导交办工作，对接上级农业农村部门，及时形成全市总结，及时上报阶段进展，完成我市专项行动工作。

1. 有关要求

（一）有关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按时完成各项任务。

（二）建立每周调度、双周通报机制，及时向上汇报、向下通报进展情况，督导各乡镇（街道）按时完成自查和整改工作。

（三）领导小组不定期召开会议和检查督促推进专项整治工作。